

2021 南阳市卧龙区农产品质量检测站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阳市卧龙区农产品质量检测站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南阳市卧龙区农产品质量检测站 2021 年部门 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南阳市卧龙区农产品质量检测站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一部分

南阳市卧龙区农产品质量检测站概况

一、南阳市卧龙区农产品质量检测站主要职责

（一）保证农产品质量安全，负责无公害农产品认证和产地认定申请受理和检测；无公害农产品标志管理；对进出我区的农产品进行市场准入、准出检测；负责辖区内农产品生产基地、批发市场、零售市场和超市农产品的检测；对不合格农产品会同有关执法部门进行销毁处理。

（二）负责全区农村沼气规划、设计、建设及检查验收；农村沼气生产工、太阳能利用工的培训；沼气灶、沼气管道的监督管理；对沼气建设单位的资质认证；沼气服务网络建设管理；沼气、沼液、沼渣的综合利用；农村太阳能的综合

利用；农村环境的面源污染监测管理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一）机构设置

南阳市卧龙区农产品质量检测站设 3 个科室，包括：综合办公室、检测办公室、能源办公室。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为独立核算编制单位，无下属单位，本次预算公开仅含南阳市卧龙区农产品质量检测站本级。

第二部分

南阳市卧龙区农产品质量检测站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阳市卧龙区农产品质量检测站 2021 年收入总计 169.20 万元，支出总计 169.2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4.83 万元，增加 9.61%。主要原因：项目支出增加。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阳市卧龙区农产品质量检测站 2021 年收入合计 169.2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69.20 万元。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南阳市卧龙区农产品质量检测站 2021 年支出合计 169.2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8.33 万元，占 87.67%；项目支出 20.87 万元，占 12.3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南阳市卧龙区农产品质量检测站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169.20 万元，支出预算 169.20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增加 14.83 万元，增加 9.61%。主要原因：项目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南阳市卧龙区农产品质量检测站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69.2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农林水（类）支出 141.65 万元，占 83.7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3.58 万元，占 8.03%；卫生健康（类）支出 4.84 万元，占 2.86%；住房保障（类）支出 9.13 万元，占 5.3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 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

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我厅（局）《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南阳市卧龙区农产品质量检测站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48.3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44.9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3.3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南阳市卧龙区农产品质量检测站 2021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南阳市卧龙区农产品质量检测站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4.10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上年持平。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与上年数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比上年增加（减少）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上年增加（减少）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 0.1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与上年持平。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南阳市卧龙区农产品质量检测站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3.34 万元，主要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没有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三）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南阳市卧龙区农产品质量检测站 2021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 年期末，南阳市卧龙区农产品质量检测站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关于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说明

2021 年无使用专项转移支付的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

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南阳市卧龙区农产品质量检测站 2021 年度部门
预算表